

证券代码：300095

证券简称：华伍股份

公告编号：2017—070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与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聂景华先生通知：

聂景华先生根据其资金使用安排，于2017年11月6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20万股股权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聂景华先生控制的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伍科技”）于近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解除了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宜春分行780万股股权质押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与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聂景华	第一大股东	2200000	2017年11月6日	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6%	个人资金使用安排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	用途
------	----------------	-----------	--------	--------	-----	----------	----

	致行动人					所持股份 比例	
华伍科技	第一大股东 控制的公司	7800000	2015年 10月12日	2017年11 月1日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宜春分行	8.72%	个人资 金使用 安排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聂景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169万股，通过江西华伍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80万股，聂景华先生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63%。目前聂景华先生直接持有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质押了71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96%，上述新增质押的22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8%。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冻结明细表；
- 2、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8日